

【109學年度第2學期起適用】

110.5.4 109學年度第2學期學分學程會議通過

110.6.2第168次教務會議通過

金融科技與創新微學程新課程規劃表

	開課單位	課程名稱	學分數	備註
核心課程	財管系	當前財金問題分析	2	大學部/研究所
	核心課程學分數： 2 學分			
選修	財管系	財金程式設計	3	大學部
	財管系	金融科技服務開發	3	研究所
	財管系	保險理論與實務	3	研究所
	財管系	證券市場微結構實務	3	研究所
	財管系	財務工程與金融創新	3	研究所
	財管系/資管系	巨量資料分析導論	3	研究所
	資管系	智慧機器人設計與應用	3	研究所
	資管系	電子商務	3	研究所
	財管系	衍生性商品實證專題	3	研究所
	人科學程	大數據收集與分析	3	大學部
	總學分數：至少 11 學分			
<p>※【微學程】課程規劃至少11學分。</p> <p>※【微學程】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，至少應有3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、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。</p> <p>※修習學程適用之課程規劃表請依核准修習學年期版本為主。</p>				